

福建少年儿童文学新人美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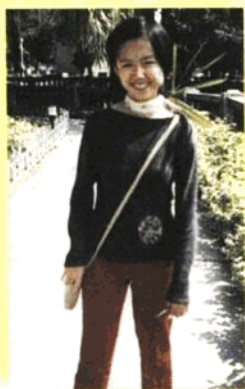
青春心语坊

橘子的舞蹈

◎ 喻婷洁 著



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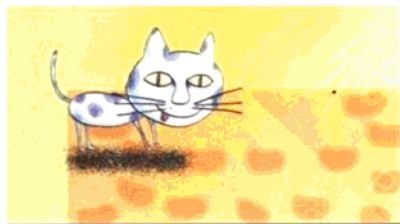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我是喻婷洁，熟悉我的人
都叫我桔子。

疯丫头，天性自由，
不喜欢约束。

喜欢电影、音乐。喜欢
自己唱歌跳舞。喜欢猫咪
和高大的树木。喜欢茉莉
花茶和柠檬清水。喜欢
银饰和朴素的藏饰。喜欢
李白苏轼的大气豪迈。喜
欢咖啡。喜欢单眼皮女
生：)

我是一个为梦想而奔
波的人。



目 录

睡吧蒲公英	(1)
十六岁时的故事	(10)
花泽类	(17)
当狐狸爱上乌鸦	(35)
落花流水	(38)
嫁给安全感	(41)
清晨26路公交车里的阳光	(44)
上帝的速度	(49)
陪我长大	(62)
橘子的舞蹈	(65)
长发飘飘	(82)
此情可待	(87)
雨中	(90)
二〇〇一年，我的梦	(94)
情感的代价	(97)
随身听的故事	(101)
亲亲我的圣诞	(107)
我是一只鱼	(111)
关于一滴水的故事	(114)
你我涉过同一条河	(116)

旋转的精灵	(120)
回首向来萧瑟处	(122)
乱抹乱画——涂鸦一篇	(124)
睡在一只猫的脸上	(126)
相逢是首歌	(128)
我的植物情结	(134)
红雨	(137)
Goodbye, 一说再说	(139)
沉寂——有一点点像你	(142)
雀影随行	(146)
橘子收藏夹	(178)
给橘子的文字（代跋）	(185)

睡吧蒲公英



“请问米蓝，刚才跳舞的时候，你在想什么？”阿桐拿着采访本煞有介事地问。

“想什么？想我就是我扮演的角色呗。比如刚才的《天竺少女》，是玉兔精要勾引唐僧，当然要足够的风骚喽！嘻嘻。”米蓝眉宇间尽是妖媚。

“米蓝，那你觉得什么是舞学最高境界呢？”

“武学最高境界么，自是无招胜有招……”

“去死啦！谁跟你扯什么‘武’学……”

“好啦好啦开个玩笑嘛……舞学最高境界，我觉得，呃，应该是‘浑然天成’吧。”

阿桐疑惑地看着她。

“嗯，这个……生命成于尘土，复归于尘土。‘自然’二字贯穿着生命的始终。舞蹈借助肢体，表现生命，正是借助自然诠释自然，它有着‘人文’的东西所无法表达的魅力。你能用准确的语言表达一朵蒲公英飞翔时的感觉么？即使能够，语言在自然面前也是极其苍白的。但是舞蹈可以，它是意象和具象的完美结合，只有‘浑然天成’才是它的最高境界。因为它的缔造者是自然。”米蓝说。



阿桐愣愣地看着她，忽然问道：“米蓝，如果有来生，你想做什么？”

“做一棵植物……”

“我知道我知道，”阿桐高兴地打断她，“是一株很高的植物，接近蓝天，有绿色的茂盛的叶子，风吹来的时候快乐地挥舞手臂，叶子发出好听的沙沙声，对吗？”

“不对，那是我过去的想法。树是有根的，可我讨厌被束缚。如果非要选择，我只想做法芒原野上一朵飘飞的蒲公英……阿桐，你好像跑题了？”

“嗯？没事啦，最后一个，”阿桐一边往采访本上写着一边说，“米蓝喜不喜欢吃果冻？”

“靠，这算什么问题，我拒绝回答。”米蓝没好气地说。

“好米蓝说嘛说嘛……哎呀上课了，我明天再来找你！要等着我哦！！”话没说完，人已经夹着采访本飞快地冲了出去。米蓝看着她直到消失，才慵懒地收回目光，发现阿桐的胸卡忘了带去。她拿起来看了看：F中校刊ECHO记者证。粗心的小孩。她收起它，在桌子上趴了下去。预备铃和上课铃间的3分钟，她还可以睡上一会儿。

阿桐生日那天，米蓝在ECHO上看到了那篇采访她的报道。幸好她没写那个“爱不爱吃果冻”的白痴问题，米蓝笑着想。送给阿桐一幅很大的油画，莫奈的《睡莲》。她总是爱把自己喜欢的东西送给人家，看到别人也





喜欢，心里会很满足很得意。莫奈是她最爱的画家，他对光线细致的捕捉，对自然界细节的捕捉，无数次令她倾倒。阿桐拿着这幅巨大的油画不知所措地站在班级门口，又开心又紧张，米蓝看着她，脸上笑成一朵花，伸手在她脑门上弹了一下。真是打心眼儿里喜欢这个小丫头。

“米蓝，为什么你喜欢莫奈？因为他总画大自然吗？”

“那为什么你喜欢莫奈呢？”米蓝反问。

“呵呵呵因为是你送给我的啊……还有，因为我喜欢华丽的东西，我喜欢色彩的堆积，我喜欢印象派那种不着边际的想象，这样的画，近看仿佛只是色彩的层层覆盖，但远看时就会变成具象的东西，这本身就够神奇的了。”阿桐慢慢地说。

“阿桐啊，你真是聪明的小孩……还有一个理由，因为他画过很多植物。植物是离自然最近的东西。”

“他画过蒲公英吗？莫奈他……”

“没有……呵呵，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可是有什么关系？我可以自己变成一只蒲公英啊。”米蓝笑着摆弄她的头发，轻轻地唱了起来：

风吹过 整遍山腰 野菊花 慵懒地笑
叶片的舞姿曼妙 轻轻地摇
菊花香 千里的飘 越过山 又穿过桥
椰子树挺直了腰 骄傲地笑
瓜棚下的一串葡萄 啄木鸟在偷偷地咬

蜻蜓在跟影子赛跑 芦苇叶它将风绊倒
竹篱笆外熟悉的 泥土味道 回忆在 轻轻地烧
含苞待放的 美好 你可知道
蒲公英 飘落墙角 疲惫地 睡一个觉
那烦恼 已经被阳光 蒸发掉
第一只蝴蝶飞飞飞过隧道 第二只蝴蝶跟过去瞧一瞧
第三只蝴蝶追追追追不到 说不玩了不玩了 真无聊
.....

“后面的歌词呢？你记得吗？”

“不记得了，管它呢。”

那就重复吧。

蒲公英 飘落墙角 疲惫地 睡一个觉
那烦恼 已经被阳光 蒸发掉
.....

蒲公英



“米蓝，你很久没有跳舞了吧，自从那次比赛后？”

“嗯，不想跳，我烦得很！”

“因为高三吗？”

“因为不自由……没错，就是因为高三，我想放弃了。”

“可是你学得那么苦，而且跳得那么好，放弃你舍得啊？！”

“……阿桐，你没听懂我的意思，我是说……我想放弃高三了……我想退学。”

“啊？！”阿桐跳起来看着她，一句话也说不出，眼里满是惊愕。



“我不是一时冲动，我想了好久的。阿桐，你才高一，你不懂的。这不是我想要的生活，如果我度过这段日子，可以换来我想要的，那也值得。但恰恰不是，我这样的苦难会换来的，将是今后永远背离自己意愿的生活，那我的苦难有什么意义呢？我要自己拯救自己。”米蓝略带倦意的说着，“要离开了。”

米蓝在一个湿润的阳光明媚的下午离开这个城市，去追寻自己的梦想，一切都仓促得无可挽回。她没有食言，她真的变成了一朵漫无边际自在飘飞的蒲公英。

她靠着自己的聪明和才华生活着，在世界的各个角落漂泊。每到一个新的地方，就给阿桐写一封信，有时候是在晚晴的天空下，将无法抑制的激情洋洋洒洒地付诸笔端。有时仅仅只言片语。有时夹着照片，新鲜的自然的触点，和着她曼妙的舞姿。米蓝说，她终于体验到自然的伟大，那是一种可以把每个生灵的激情发挥到极至的美，脉脉延伸到无穷无尽的远方。“它们全都大得让你感动，却不使你因看到自己的渺小而羞愧。”她想起杨澜的《好孩子》。

在旷野里，她像一只真正的蒲公英一样飞舞着，没有束缚。她终于知道“浑然天成”的真正意义，那是能在没有音乐的情境里，不由自主地跟着大自然的声音舞蹈，生命的力量爆发在美的极点里，万众生灵都是她的伴舞。在一次次的灵魂洗礼和升华中，她听见了花开的声音，听见第一片树叶落下的声音，听见候鸟长出第一



片羽毛的声音。她在舞蹈的时候忍不住快乐地哭泣。

渐渐地，阿桐开始在电视上看到米蓝的身影。一切无法用言语表达的东西，在充满脉动的柔软舒展的肢体下，延伸汇聚成流光溢彩的画面，月光从飞扬的发丝上滚过，从流线的手臂上和腰身上滚过，从透明的指尖上滚过，所有人工斧凿的痕迹，全都消失在静谧的夜空里。阿桐忽然想到那幅同样流光溢彩的《睡莲》，在泪流满面的一刻她也终于明白了“浑然天成”的含义。

阿桐一直在ECHO上延续着米蓝的故事，只不过以小说的形式——她不想给她惹麻烦。可惜能欣赏的人并不多。阿桐因此相信那是属于她和米蓝两个人之间的感觉，是别人不能理解的。

可是就在某一天，米蓝突然消失了，毫无预兆的，就断了音讯。

阿桐天天守着信箱盼啊盼，回到家里便望着墙上的《睡莲》发呆。心里想念她，把她以前的信翻出来一遍遍地看。她想她已经不习惯没有她的生活了。阿桐吹起一朵蒲公英，看着它飞起来，越飞越远。继而把头深深地深深地埋下去。

米蓝在6个月后突然出现在阿桐面前，她黑了瘦了长高了，两只眼睛更加闪亮有神了。她站在走廊尽头望着阿桐，静静地笑着。阿桐刹那间被突如其来的惊喜摄住，呆立良久，才激动地一头扑进她的怀里。

眼泪立刻，立刻就掉了下来。



“你……这么久都不来信……”她已经说不下去了，只是怨恨又亲切地看着米蓝。

米蓝低下头亲亲她的额角。

阳光洒泻。

其时，距米蓝离开已经一年。

“后来的那段时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阿桐急切地问。

她们在曾经告别的地方坐下来。一草一木都如此熟悉如此亲切，曾经说过的话唱过的歌做过的梦，都记得，都记得。

“……那段时间很迷惑。我一直以为，蒲公英的飞翔是自由的，是没有目的的。其实不是……它一直在找一个家，找一个可以让它扎根的地方。阿桐，我终于知道，蒲公英，它是为停留而漂泊的。”米蓝笑得眼睛弯弯的，“外面很美，可是我很寂寞。我长大了，想家了，就回来了。”她在草地上躺了下来，在阳光下眯着眼睛开心地笑。

她看见一群候鸟排着“人”字形从天空飞过。不知是不是她在漂泊的远方曾经见过的那一群。

阿桐带着泪水也笑了起来：“其实我早就知道。”她望着那群候鸟，“那首歌的后面几句我找着了。”

她们一起唱起来。

蒲公英 飘落墙角 家乡的 一切可好

伤心的祷告 问你 是否听到

蒲公英 飘落墙角 默默地 忍受煎熬
泪在掉 失去的再也 回不了

“谁说回不了，我这不是回来了吗？虽然失去了很多东西，可是出去走走，收获很多。”米蓝想，起码，懂得了珍惜。

“傻米蓝，其实“自然”不是一直在我们身边么？”阿桐拈起一朵蒲公英，吹散它，轻轻地说。

米蓝，教我跳舞吧。

蒲公英





十六岁时的故事

1624年（明天启四年），一支感觉到有义务为全世界人民输出文艺复兴成果的荷兰部队攻占了台湾南部。两年后，西班牙人占领了台湾北部。1642年（明崇祯十五年），荷兰人赶走西班牙人而独统台湾。此后，台湾人民忍辱生活在荷兰殖民者的统治之下。

故事发生在1645年的台湾海边。

叫水银的女孩出生在台湾的一个小渔村里。

很小的时候阿妈就常抱着水银坐在家门口的海边，痴痴地望着远方。小小的水银不知道阿妈望着什么，却总爱听阿妈讲老老的故事。阿妈说，那个时候，台湾的海水还是明朗的纯蓝色，和天空一模一样，阿妈说，那个时候，阿妈刚嫁给阿爸，还是个大姑娘的模样；那个时候，阿爸每天一大早就出海捕鱼，直到太阳要收脸才回来；那个时候夕阳总把海水染成金亮亮的颜色，阿妈就站在这里候着阿爸回家；那个时候，那个时候……每次讲着讲着，阿妈的声音便渐渐小下去，满脸让水银感到陌生的神色，可小小的水银却仍是不罢休地追问，那后来呢？后来阿爸去了哪里？阿爸怎么不来抱抱水银？

水银想要阿爸嘛……

阿妈的眼神跟着就痴了，浊浊的老泪流下来，镶在布满皱纹的枯黄的面颊上。变得灰蓝的海水和天空在不远处纠缠连结着。水银闭了闭眼，不敢再问。

只有那些时常来家里抢夺钱物粮食的外国兵们能让渐渐长大的水银隐约明白点儿什么。阿妈身单力薄无法反抗，看着那些邪恶贪婪的脸孔只能恨在心里，眼睁睁望着扫荡的身影绝尘而去。阿妈告诉水银，那些，是荷兰人。阿妈每每把这句话使劲儿地咬在牙根后面，脸上又浮起那种让水银陌生的神情。

年幼的水银就把那些抢夺钱物粮食的外国兵看在眼里，脸上也学着阿妈做出那种恨恨的神情。



16岁那年，水银已长成了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渔村里的人们都说，水银继承了阿妈年轻时所有的好，阿妈却固执地觉得水银像她爸，常是望定了她，好一阵痴。

按照渔村上的风俗，16岁就不是小孩子，该做大人使了。

那天一清早，水银迎来了她的16岁。太阳还没探头，阿妈便唤起水银，给她烧水洗脸。当阿妈拿一块崭新的湿巾子给水银擦脸时，水银感到热水敷在脸上那种辣辣的舒服，她抬起眼看阿妈的神色，一种从未有过的安详和认真。然后，阿妈给水银换上崭新的粉色短衣和长裙。翠闪蓝的平珠绕颈而下，胸前是两枚玲珑的旋丝银扣，腰间一系水色长带妖娆垂摆。继而，阿妈把她长长的秀



发绾成个高高的髻子，插一枚亮闪闪的银钗。

水银瞧着铜镜里的自己。一望之下竟是一苹惊艳。

1661年2月1日，水银16岁。

那一天，她知道了阿爸的事。那是水银还抱在怀里的时候，碰着海上风暴大作，阿爸好几天都不能出海，家里实在揭不开锅了，却又遇上荷兰兵的抢夺。阿爸阿妈什么也拿不出来，那些荷兰兵一气之下，一挥刀，扬长而去。

阿爸的血就在那一挥之下溅了满地。从此以后，这个家里就只剩下阿妈和水银相依为命了。

泪光中，水银和阿妈对望着，16岁的髻子和银钗，16岁的短衣和长裙，都在泪光中模糊了，阿妈搂着水银静静地哭泣着……

.....

外面传来要打仗的消息，各村的人们都欣喜地奔走相告，说清王朝派了郑成功郑大人带了兵来赶走荷兰军，要把台湾收回中国了！

水银是在做晚饭的时候听到这个消息的，阿妈正在一旁编着竹篮。水银忧伤的眼睛在那一刻突然亮了起来，她停了手里的活，转头望向阿妈那里，有一双深陷的浊目带着同样的神采望了过来。

死去的人在那一刻让她们铭记起仇恨；抗挣的人在那一刻给了她们希望。

1661年，郑成功亲率战舰350艘，将士2万多人，渡



台湾海峡，出奇兵取道鹿耳门，在禾寮港胜利登陆。

战场就在渔村的旁边。尽管村民们早在战争开始前就被转移到了防空洞里，但那些让整个台湾岛都不得不颤抖的枪鸣炮响，仍然清晰地震动着人们内心那根恐惧的弦。

“阿妈，我怕！”一个小小的男孩怯生生地哭道。

“不怕噢，乖，有阿妈在呢。”女人忍了泪艰难地说着，把男孩的耳朵更紧地往怀里掩了掩。

“这仗，得打到什么时候啊？”一位老人颤巍巍的声音。

.....

“有谁，有谁看见我的水银了吗？”竟是阿妈的声音，带着惊惶的哭腔。

水银？水银??

.....

确实，一村的人都在洞里，独独少了水银。

战场上，烟雾弥漫，到处是死者伤兵，活着的将士还在奋力与荷残兵进行着斗争。在这生与死的边缘，没有人注意到这烟雾弥漫里穿梭着一个身着粉红衣裙的女孩。她就那样兀自在战火销烟里跌跌撞撞地走着，一路踉跄。

粉红的衣裙沾黑了，划破了，黝黑的肌肤不时被弹片擦过，血痕满臂满脸，却似无知无觉，只有她的眼睛